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 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嘉寓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 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含公司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当期和以前年度累积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5,170.39 万元（均为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及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982.96%。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

2.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也不存在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形。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均按照审批权限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3. 公司已制定《对外担保制度》，并能够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当期和以前年度累积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嘉寓控股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杨元科

王述前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